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告知全体董事。

3.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4.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6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占山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2026-007”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沈磊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2026-008”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占山、郭海全、侯文瑞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2026-009”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沈磊:男,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重庆望江工业有限公司军品研发中心主任、副总经理,重庆长安望江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望江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长安望江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其间,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军品部副主任)。现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截至目前,沈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合公司实际,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九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章 董事和董事会	第六章 董事和董事会
1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事项,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具体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公平合理,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占山、郭海全、侯文瑞回避表决,经 3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我们认为公司与北重集团附属企业以及兵器工业集团附属企业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为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的简称,兵器工业集团附属企业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的简称,兵工财务为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简称)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5年预计发生额/余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余额(未经审计)	本次预计发生额/余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额/余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	材料、配套、咨询、运输服务等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15,000.00	2,140.27	采购减少
	材料、设备及咨询、运输服务等	兵器工业集团附属企业	40,000.00	16,247.60	采购减少
向关联人销售	材料、备件等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2,000.00	14.50	销售减少
	整车及备件等	兵器工业集团附属企业	50,000.00	5,770.15	销售减少
与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日存款最高余额	兵工财务	200,000.00	156,443.64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调整
	支付利息及手续费等		1,000.00	38.30	
	存款利息收入等		2,000.00	821.96	
	贷款、票据及其他形式的授信总额		300,000.00	95,159.30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6年预计发生额/余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实际发生额/余额(未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发生额/余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额/余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	材料、配套、咨询、运输服务等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15,000.00	5.45	2,140.27	0.78	预计采购增加
	材料、设备及咨询、运输服务等	兵器集团附属企业	40,000.00	14.55	16,247.60	5.91	预计采购增加
向关联人销售	材料、备件等	北重集团附属企业	2,000.00	0.67	14.50	0.00	预计销售增加
	整车及备件等	兵器集团附属企业	60,000.00	20.00	5,770.15	1.88	预计销售增加
与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日存款最高余额	兵工财务	200,000.00	97.00	156,443.64	98.53	预计增加相关业务量
	支付利息及手续费等		700.00	20.00	38.30	10.58	预计增加相关业务量
	存款利息收入等		1,500.00	95.00	821.96	95.13	预计存款额增加
	贷款、票据及其他形式的授信总额		300,000.00	80.00	95,159.30	75.51	预计增加相关业务量

注:上述 2025 年 1-12 月实际发生额/余额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将于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具体请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以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发生及预计所涉及的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公司名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治平

注册资本:3,83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经营范围: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炸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控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防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种殖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 59,036,891 万元,所有者权益 25,088,071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44,264,227 万元,净利润 1,855,399 万元(已经审计);2025 年末总资产 64,707,139 万元、所有者权益 27,055,303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 47,554,432 万元、净利润 1,297,688 万元(未经审计)。

(二)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公司名称: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占山

成立日期:1999 年 6 月 8 日

注册资本:176,875 万元人民币

住 所: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厂前路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普通机械、矿山机械、工程机械、盾构设备、冶金设备、加工制造、钢铁冶炼、机电产品、机械及成套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技术、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进出口;公路运输设备、工矿车辆及公路专用汽车(不含小轿车)、钢材轧制、变压电器、钢材、建材、铸锻造加工、工量、磨具、有色金属的加工销售;动力工程、供排水、电讯工程、燃气、热力、采暖供热的安装、维修、技术服务;公路防撞护栏、护网(隔离栅)制造及安装;化学清洗、工业用氧、工业用氮、氩气、二氧化碳、混合气的生产和销售(以上六项凭资质证经营);石油管道安装;场地租赁;电影放映;超高压产品设计、生产及销售;动能生产供应、压力管道、电力设施安装调试、动力站房设备安装修理、能源技术应用及推广;自制商品运输、装卸、汽车修理服务、客运出租(以上项仅限分支经营)。旅店(含餐饮)、房屋租赁、车辆租赁、日用百货的销售、产品试验及技术服务、铁路运输服务、铁路货运代办、机械设备制造、维修、安装、备品备件制造及维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在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内经营);电视监控、防盗报警、工业控制及综合布线的设计、安装、维修、信息设备及耗材销售、网络工程、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宽带网络服务;铁路产品配件和铸锻件的生产及销售;汽车货运;销售与代理销售各种规格、型号挂车、半挂车和汽车、工程机械及备品、备件的销售;汽车配件、钢材、建材、化工产品(专营及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铁精粉、煤炭、铁合金及铁合金制品的销售;机械加工;装卸;货运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品);废旧金属回收;受托从事质押动产保管服务;停车管理、停车服务。火炮武器系统、新概念火炮武器系统、装甲装备、通用保障车、水中兵器发射系统、武器装备专用材料及制品的科研、生产、试验、修理、技术服务;兵器装备(含无人机)专用试验等。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液压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液压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 1,343,359 万元,所有者权益 208,694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590,376 万元,净利润 48,290 万元(已经审计);2025 年末总资产 1,400,644 万元,所有者权益 458,695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863,791 万元,净利润 2,264 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一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二)项规定的情形。

公司名称: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新

注册资本:634,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 年 06 月 04 日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 19 号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开展外汇资金集中管理及即期结售汇业务(包括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成员单位的结售汇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 11,898,56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456,346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41,117 万元,净利润 52,213 万元(已经审计);2025 年末总资产 11,991,296.8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480,718.04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184,650.66 万元,净利润 64,162.77 万元(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基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和公司对关联方的调查了解,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较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形成损失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与北重集团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北重集团及子公司为公司提供部分原材料、加工,以及咨询、运输服务等一些生产协作。并从公司零星调购备件等。

2.公司与兵器工业集团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从兵器工业集团下属企业采购原材料、设备等,接受咨询、运输、培训服务等。公司向兵器工业集团下属企业销售整车、备件及服务等。其中兵工财务为兵器工业集团下属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司有日常的存贷款、结算等金融业务合作。

(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参照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如无国家定价或国家规定的,则适用最可比较的同类产品和生产协作的公平市场价格;如无公平市场价格的,由双方按照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

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正常,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因此基本不存在上述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稳定、持续的生产经营是必需的、合理的、可行的,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没有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2 月 2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2 月 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 4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2 月 2 日

至 2026 年 2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沈磊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 已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九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2- 议案 5 已经公司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九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25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62	北方股份	2026/1/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 时 – 下午 17 时)向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情况: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凤玲

联系电话:0472-2642244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沈磊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	关于《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大胜华”或“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 月 7 日期间开展石大胜华 2025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检查工作,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针对石大胜华实际情况制订了 2025 年度现场检查工作计划。为顺利实施本次现场工作,提高现场工作效率,切实履行持续督导工作,事先将现场检查事宜通知石大胜华,并要求公司提前准备现场检查工作所需的相关文件和资料。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代表人根据事先制订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202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采取现场查看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沟通、查阅和复印公司账簿和原始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等形式,对包括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运作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以及经营状况在内的事项进行了现场检查。

二、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石大胜华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的议事规则以及其他的内部控制制度;查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决议,核对了公司相关公告;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石大胜华的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完备、合规,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能够有效执行,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发挥作用;公司已经建立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三会”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会议记录完整,会议资料保存完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要求履行职责。

(二)信息披露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石大胜华的信息披露制度及已披露的公告和相关资料,对其是否符合信息披露制度、披露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和完整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石大胜华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一致、披露内容完整,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信息披露档案资料完整。

(三)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相关制度,重点查阅了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汇总表,并与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石大胜华已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开户情况及银行对账单、抽查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原始凭证、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内部审批资料,并于公司现场了解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石大胜华建立并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与保荐机构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亦不存在其他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相关制度,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和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查阅了公司关联交易协议和对外投资协议等,与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石大胜华已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和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和决策机制进行了规范,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和对外投资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经营状况

保荐机构向公司管理人员及部分业务人员了解了公司 2025 年 8 月 21 日完成本次上市以来的经营情况,查阅了公司公告等有关经营情况的内容,并从公开渠道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经营情况,基于行业公开材料分析了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及财务资料、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最新情况并与公司高管进行了沟通。公司前三季度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02.65 万元,同比下滑 2,687.63%,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丙二醇、MTBE、碳酸酯系列等产品价格同比下降,导致公司综合毛利同比减少;同时,为应对行业竞争,公司加大了市场投入及研发力度,期间费用同比增加,营业利润进一步减少。该业绩下滑事项已在历次再融资发行申报文件中进行了充分风险提示。此外,第四季度受储能行业景气度提升,公司部分产品如六氟磷酸锂等市场价格回升,预计第四季度公司经营情况较前三季度将有所改善。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主营业务与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场所运转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受 2025 年前三季度尤其是上半年新能源行业市场竞争激励产品价格下降影响,前三季度业绩亏损,随着第四季度储能行业景气度提升及公司电解液布局拓展,预计第四季度公司经营情况较前三季度将有所改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其他应当予以现场检查的事项

无。

三、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交易所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本次现场检查未发现石大胜华存在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四、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建议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确保募投项目完成并实现预期收益。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在本次现场检查过程中,石大胜华能够提供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文件、制度性文件、信息披露文件、三会会议决议及记录、财务报表、银行对账单及其他相关文件,能够安排与公司高管的访谈,为现场检查提供了便利。本次现场检查为保荐机构独立进行,未安排其他中介机构配合工作。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经过现场检查,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在持续督导期间,石大胜华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稳步推进;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人员、机构、业务、财务保持完全独立,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无违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规进行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的情形;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事项。

[illegible]

保荐代表人:[illegible]

[illegible]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 2026-002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 12 月,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客运运力投入(按可利用座公里计)同比上升 11.89%,其中国内、地区和国际分别同比上升 6.81%、2.80%和 25.76%;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同比上升 11.20%,其中国内、地区和国际分别同比上升 6.88%、5.72%和 22.77%;客座率为 84.05%,同比下降 0.53 个百分点,其中国内和地区分别同比上升 0.05 和 2.16 个百分点,国际同比下降 2.03 个百分点。

货运方面,2025 年 12 月,货运运力投入(按可利用吨公里一货邮运计)同比上升 19.28%;货邮周转量(按收入吨公里一货邮运计)同比上升 10.86%;货邮载运率为 51.95%,同比下降 3.95 个百分点。

2025 年 12 月,本集团新增主要航线情况如下:广州 – 嘉兴 – 广州(每周七班)、广州 – 达尔文 – 广州(每周三班)、广州 – 马德里 – 广州(每周三班)。

2025 年 12 月,本集团引进 8 架飞机(包含 3 架 A320NEO 飞机、3 架 A321NEO 飞机、1 架 B737-8 飞机和 1 架 C919 飞机),退出 2 架飞机(包含 1 架 A321 飞机和 1 架 B737-700 飞机)。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集团合计运营 972 架运输飞机,具体保有情况如下:

机型	自行保有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小计
空客 350 系列	6	14	0	20
空客 330 系列	10	15	0	25
空客 320 系列	152	110	146	408
波音 787 系列	13	20	10	43
波音 777 系列	19	15	0	34
波音 737 系列	156	71	167	394
C909	7	33	0	40
C919	0	8	0	8
合计	363	286	323	972

2025 年 12 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载运量	2025年 12 月			2025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收入客公里(RPK)(百万)					
国内	18,880.49	0.73	6.88	242,364.82	4.80
地区	207.33	0.03	5.72	2,657.48	4.65
国际	8,217.05	11.37	22.77	86,282.82	19.57
合计	27,304.87	3.70	11.20	331,305.12	8.28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国内	1,820.45	0.55	6.28	22,981.01	5.04
地区	21.04	-0.29	5.98	262.27	4.31
国际	1,472.03	5.98	17.58	15,812.55	12.32
合计	3,313.51	2.89	11.02	39,055.84	7.87
收入吨公里一货邮运(百万)					
国内	146.39	0.26	0.87	1,746.55	6.45
地区	2.74	2.37	7.10	28.81	-2.06
国际	750.74	2.50	13.06	8,231.62	6.29
合计	899.87	2.13	10.86	10,006.97	6.29
载客人数(千人)					
国内	11,793.57	-0.12	6.39	150,786.89	3.87
地区	152.55	-0.64	8.24	1,847.07	-3.38
国际	1,912.60	5.67	16.82	21,096.83	19.53
合计	13,858.72	0.64	7.74	173,730.79	5.46
货运及邮运量(千吨)					
国内	83.49	0.05	1.07	991.62	4.83
地区	2.57	1.66	10.37	26.96	0.39
国际	84.76	2.61	15.98	939.52	9.11
合计	170.82	1.33	8.11	1,958.10	6.77

载运力	2025年 12 月			2025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可利用座公里(ASK)(百万)					
国内	22,358.38	3.16	6.81	280,730.59	2.85
地区	265.05	1.19	2.80	3,355.45	3.11
国际	9,861.38	14.97	25.76	102,342.68	18.46
合计	32,484.81	6.46	11.89	386,428.73	6.57
可利用吨公里(ATK)(百万)					
国内	2,470.24	2.54	7.51	31,192.88	1.78
地区	30.73	2.56	5.61	383.00	1.11
国际	2,154.70	10.08	23.97	22,522.50	13.63
合计	4,655.67	5.90	14.53	54,098.37	6.40
可利用吨公里一货邮运(百万)					
国内	457.99	-0.10	10.68	5,927.12	-2.51
地区